

寶島極光股份有限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紀錄

一〇八年度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第四屆第四次會議)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2時00分。

二、開會地點：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4段172號7樓會議室

三、出席委員：陳信甫、劉中和、吳玉珍

四、列席人員：高維屏、黃能俊、陳文祺、陳虹均、陳涓蓮

五、主席：陳信甫

紀錄：陳虹均

六、報告事項：無

七、承認及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提請討論。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及董監酬勞不高於3%。

說明：茲因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稅後虧損，故擬不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案提請薪酬委員會同意
3. 本案經薪酬委員會同意，再提請董事會決議。

決議：

1.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全體無異議通過。
2. 提董事會核備。

案由二：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提請追認。

1. 本公司107年度年終獎金，預計分二次發放，第一次已於108年2月1日執行，第二次預計於108年4月25日執行。

說明：年終獎金之發放，多寡與否，係依個別員工年度個人績效考核分數為基準，本次預計發放予台北辦公室及桃園工廠合計19位員工，總金額合計約為新台幣905,403元。

3. 本案提請薪酬委員會追認。
4. 本案經薪酬委員會追認後，將再提請董事會追認。

決議：

1.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全體無異議通過。
2. 提董事會核備。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下午2時5分